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7 届毕业生推免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1.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治中 张明菊

副组长：周 华 卞建萍（监督员）

成 员：刘光杰 孙 倩 李 鹏 于 兵 翟江涛（教师代表）

秘 书：李 莹 闫振彬

2. 学院推免专家审核小组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科	备注
1	卞建萍	讲 师	思想政治教育	学院党委副书记、学院副院长、纪委委员
2	周 华	副教授	信息与通信工程	学院副院长
3	张秀再	教 授	信息与通信工程	电信系主任
4	王 超	教 授	信息与通信工程	通信系主任
5	倪海彬	副教授	电子科学与技术	电科系主任
6	刘 恒	教 授	电路与系统	学院双创教学中心主任
7	孙 兵	教 授	信息与通信工程	华为班主任

二、名额分配

学校分配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7 届本科毕业生推免名额 72 个，结合学院办学实际和各专业人数，现将推免名额分配如下：华为实验班 8 人、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含产业班）23 人、通信工程专业 22 人、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 19 人。

三、推荐条件

根据《关于做好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和《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修订）》，被推荐的学生应是政治思想表现良好，学习成绩优良，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的我院 2027 年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等学生），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一）身心健康，品行优良，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二）学习勤奋，成绩优良，必修课没有补考或不及格记录。前三年必修课（按课程正考成绩计算，不含体育）学分加权平均成绩专业排名位列年级前 40%。学生综合测评成绩每学年位列专业前 50%。

（三）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或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500 分及以上。

四、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评价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加分

1. “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为前三年必修课（按课程正考成绩计算，不含体育）学分加权平均成绩。

2. “加分”为《推免加分细则》列出的学生在本科阶段获得的八个方面成果或荣誉加分之和（某一方面成果中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

五、排名办法

对公开答辩合格的学生，学院按照学业综合成绩分专业从高到低排序。在最终成绩相同的情况下，优先考虑学业成绩，以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逐位比对。择优确定推免生候选人选。

六、工作程序

8月31日（周一）14:00前：学院制定《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2027年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并上报教务处审核同意后公布实施。

9月2日（周三）前：

组织学生报名。符合推免候选人条件和要求的学生，将《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及相应证明材料（成绩单、获奖证书、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发表论文原件和复印件等，所有复印件材料均需学生本人签字）交至学院办公室，地点：信息科技大楼A809，李老师。

凡联合发表的论文，学生须提供联合发表作者签名的书面说明书，客观陈述其在论文中的实际贡献。未按要求提交书面说明书的，不予受理。

9月8日（周二）前：

学院完成报名资格审查，材料审核、成果鉴定、公开答辩等，对申请学生按最终成绩排序后在学院范围内公示拟推荐名单。

参加公开答辩学生人数按1:1.2的比例确定，即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8人、通信工程专业27人、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23人、通信工程（华为实验班）10人参加答辩。学生不可无故放弃答辩，答辩将全程录音录像。

学院对推免遴选的答辩结果、综合评价成绩及排名公开公示后，将《南京信息工程大学2027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拟推免名单》

等材料上报教务处。

七、其他事项（含申诉渠道）

申诉渠道：025-58731571，信息科技大楼 A809，李老师。

本细则未尽事宜由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名：

学院公章：

2026 年 8 月 31 日

